

##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满足未来战略发展需要，强化竞争力，拓展产品市场，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与清远市华南铜铝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广东闽发铝业有限公司（暂定，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广东闽发”）。广东闽发注册资本为50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350万元，持有其70%的股份；清远市华南铜铝业有限公司出资150万元，持有其30%的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二、合作主体

- 1、公司名称：清远市华南铜铝业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麦詠佳
- 3、注册资金：10000万人民币
- 4、成立日期：2003年5月6日
- 5、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802749967133B
- 7、注册地址：清远市龙塘镇银盏收费站侧

8、经营范围：生产、经营铜材、铝材及相关铝制品；门窗及栏杆的设计、制作、销售及安装；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主要股东：麦詠佳持股 59.96%，麦詠忠持股 20.02%，林景伦持股 10.01%，麦雪霭持股 10.01%。

10、经查询，清远市华南铜铝业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广东闽发铝业有限公司（暂定名）

2、公司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资本：500 万元

4、注册地：广东省清远市

5、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6、持股比例：公司出资 350 万元，持有其 70%的股份；清远市华南铜铝业有限公司出资 150 万元，持有其 30%的股份。

7、经营范围：铝型材、铝模板及铝单板等建筑材料销售；建筑幕墙工程设计、施工；门窗制造、加工、销售及安装服务；五金产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建筑工程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铝业料技术推广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以上信息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

####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影响**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布局和长远发展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投资的顺利实施后将进一步开拓公司在华南地区的市场，促进业务发展，提高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的整体竞争力。

#### **2、本次对外投资可能产生的风险**

本次控股子公司成立初期在团队建设、市场开拓、运营管理等方面，需要一定的时间进行建设和完善，在后续经营管理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及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为此，公司将密切关注其发展动态，充分利用上市公司治理经验，积极防范和应对有关风险。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省闽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